供应商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1、法人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原件扫描件。

2、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代表人在投标单位或投标单位依法登记的分支机构近三个月(2025年2月-2025年4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果有的话）证明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4、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5、特定资格条件：

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本人 （姓名、职务）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询问、质疑、投诉等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本单位）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非公司性质单位无需勾选）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